

# 清丰县开展涉企收费政策落实情况 督查报告

根据《关于开展全省涉企收费落实情况督查的通知》豫发改收费【2016】1173号文件精神，我办会同财政、民政等部门对我县涉企收费情况进行了检查、督查。其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督查的具体情况

我委在没有收费督查文件前已按国家、省、市涉企收费专项检查要求研究制定了我县涉企收费检查实施方案。检查所分别组织人员对企业主要是产业集聚区企业，重点、重大企业进行摸底调查、排查、询问企业相关涉企收费负责人进行广泛调研工作，在前期调查调研的基础上，组织检查所人员认真学习涉企收费文件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。为检查督查做好充分的准备。确保检查工作有落实、见成效。开始检查之后，我办检查所配合市价检局对重点涉及涉企收费的国土、住建、环保、林业、质监、农业、气象局等职能部门及四大商业银行进行调阅、查阅相关资料、账目往来，走访涉及相关企业 14 家。对照相关取消、暂停、免征、降低收费文件，涉及涉企收费的交通、环保、国土、住建、房产、

工商、质监、农业及商业银行，降低收费 18 项。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 18 项，暂停征收 2 项。按照检查年度各部门实施收费金额预测，比如气象局取消建设工程防雷许可安装设施费用，就少收 40 万左右，涉企收费基金（如育林金、价调基金）2 项少收 30 万元左右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

从检查、督查的各职能部门和相关收费单位来看，行政事业性收费和中介服务收费已不是企业主要利润负担，走访调查的企业反映问题较大的是：一、税收从营改增后，涨幅有升高趋势，二、对各大商业银行贷款门坎较高，银行各项收费不清晰明了，收费不规范，利息增加较高不透明，企业强烈要求对各大商业银行收费实行政府定价。三、有些职能部门收费时不灵活态度强硬。四、个别职能单位收费票据不规范，收费票据笼统。

## 三、政策建议

1、各大银行收费要制定统一收费标准便于企业交费一目了然。2、取消收费许可制度后职能部门收费模糊建立统一制度，便于掌握。

清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9 月 29 日